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,推动公司建立持续、科学、透明的分红政策和分红决策机制,更好地维护投资者的利益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证监发【2012】37号)和天津证监局《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现金分红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津证监上市【2012】62号)相关文件的要求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,明确现金分红政策,建立和完善分红工作机制等相关事项,并形成相应的文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使本次制定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更为科学、合理,更加充分反映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诉求,现就本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向广大股东、投资者征求意见。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、传真和电子信箱等方式将相关意见反馈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联系电话:8622-23930128

联系传真:8622-23930126

电子信箱:tjcep@tjcep.com

征求意见截止时间:2012年10月23日下午5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10月16日